

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160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131 人，其中 504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0 年度收入总额为 187,578.73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63,126.32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73,610.92 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274 家上市公司 2020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31,843.39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

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采矿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在的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185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 9 亿元。

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0 次。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 1 次;1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1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宛云龙,2014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9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大丰实业、润禾材料、君实生物、阳光电源等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仇笑康,2017 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4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9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喜悦智行、众源新材、松宝智能、和田维药等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刘新星,201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4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9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喜悦智行、兴业股份等两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传艳，2006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7 年开始在容诚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项目

合伙人宛云龙、签字注册会计师仇笑康以及刘新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传艳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审批程序

1、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项目成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无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能够满足公司 2022 年度审计要求。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1 年度审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具备良好的执业操守和业务素质，具有较强的专业能力，较好地完成了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工作。为保证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的稳健和连续性，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负责本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工作。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经审核，我们一致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

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财务审计工作，不会损害全体股东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意见：经审核，我们一致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财务审计工作，不会损害全体股东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为保持 2022 年度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经董事会全体成员审议决定，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决定其 2022 年度审计报酬、办理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4、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5、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4、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5、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5日